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8年1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耿乃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原独立董事丁韶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现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进行如下调整：

原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构成情况：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丁韶华先生、何前女士、易美怀女士；丁韶华先生（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

2、战略委员会委员：邹承慧先生、刘丹萍女士、丁韶华先生；邹承慧先生为主任委员。

现调整为：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耿乃凡先生、何前女士、易美怀女士；耿乃凡先生（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

2、战略委员会委员：邹承慧先生、刘丹萍女士、耿乃凡先生；邹承慧先生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